

证券代码：600252

证券简称：中恒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2011-7

**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暨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恒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2月28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1年3月4日以传真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是许淑清女士、刘伟湘先生、赵学伟先生、姜成厚先生、吴少彤先生、黄泽骏先生、甘功仁先生、周宜强先生、罗绍德先生。公司监事均收到会议资料，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通过《中恒集团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增加银行贷款的议案》。

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制药公司”）根据 2011 年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向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万元人民币，贷款期限根据银行实际贷款期限确定，并由中恒集团为其提供保证担保。

在上述贷款申请事项得到批准后，中恒集团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融机构签订具体贷款协议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通过《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公司为制药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申请的人民币15000万元流动资

金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根据银行实际贷款期限确定。在此贷款范围内，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银行金融机构签订具体担保协议，并办理相关担保手续。（此议案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上的《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2011-8。）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通过《中恒集团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1年3月21日召开中恒集团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时间：2011年3月21日上午9:30开始，会期半天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中恒集团办公楼六楼会议室

（三）会议审议《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股权登记日：2011年3月15日

（五）出席会议对象：

- 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；
- 2、截止2011年3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，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；
- 3、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，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；
- 4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的中介机构。

（六）登记办法：

1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，委托代理人持受托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、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和

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（复印件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）；

3、登记时间为2011年3月18日（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2:00-5:00），登记地点在公司证券部，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（以2011年3月18日前公司收到为准）进行登记。

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。

（七）其他事项：

1、会期半天，费用自理；

2、联系地址：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中恒集团办公楼四楼

3、联系电话：（0774）3939128

4、传真电话：（0774）3939053

5、邮政编码：543000

6、联系人：林立 童依虹

特此公告

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3月5日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单位出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代码：600252）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行使表决权。如果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，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（请在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栏中选择一项打“√”，多选无效）：

议案	审议事项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》			

委托人（法定代表人）签名：

委托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授权有效期： 2011年3月 日至2011年3月 日

委托日期：2011年3月 日